



党政办发〔2023〕112号

关于开展“高等学校虚拟仿真教学创新 实验室项目”推荐申报的通知

校内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和《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年)》(工信部联电子〔2022〕148号)文件精神,根据《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开展“高等学校虚拟仿真教学创新实验室项目”的通知》(教技资〔2023〕81号)要求,实验实训中心计划组织开展“高等学校虚拟仿真教学创新实验室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推荐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已获得2023年和2024年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校级立项中的虚拟仿真项目,具体名单详见附件4。各单位限报一个项目,学校择优推荐2-3个项目。

二、申报条件

1. 项目申报必须依托现有实验室。
2. 项目团队要求具有较高水平师资力量,项目主持人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成员不超过5人(含主持人),项目团队除主持人外(原则上主持人不可变更),项目组成员排序第一人应为实

验实训中心人员。每个项目成员限报一个项目。

3. 项目中有国家级或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可优先入选。

三、建设要求

1. 项目团队的教师按要求参加每年组织的虚拟仿真教学创新实验室建设培训。

2. 组织学生开展虚拟仿真教学实践,开展虚拟仿真教学领域相关研究。

3. 项目团队每年提交至少 1 个虚拟仿真教学案例。

4. 按要求做好项目的过程性监测和结果性评价,包括提供阶段性以及年度总结报告、成果展示等。

四、申报程序

1. 请填写附件 1-3。

2. 请申报项目将附件 2、3 电子版材料发送到邮箱 1653240255@qq.com,文件及邮件命名格式: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3. 请申报项目将附件 1 纸质版提交到实验实训中心。

4. 申报项目需以 word 版形式提交 1 个虚拟仿真教学案例(无固定格式要求,电子版)。

联系人:孙亚楠,电话:18242066080,地点:B510。

申报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15:00,逾期不予受理。
特此通知。

附件:1.承诺书

2.“高等学校虚拟仿真教学创新实验室项目”申报书

3.“高等学校虚拟仿真教学创新实验室项目”推荐表

4. 2023-2024 年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校级立项中的虚拟仿真项目清单

大连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12月21日
党政办公室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Party and Administration Office of Dali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characters "大连科技学院" (Dali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re arranged around the top and sides of the star, and "党政办公室" (Party and Administration Office) is written at the bottom. A numerical identification code "210212000028430" is visible at the very bottom of the seal.